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Chinese YMCA of Hong Kong

烏溪沙青年新村
Wu Kwai Sha Youth Village

收據編號：_____

收費日期：_____

I/O No. : 411403998A

費用：\$_____

(1/7/2025 起費用更新為\$125/格田/月)

『環保城市農莊 2025』參加表格及守則

*請先細閱「環保城市農莊 2025 參加守則」，明白並且同意遵守其內容請在此表格簽署確實。

使用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至 _____ 月 _____ 日

耕地編號：_____

使用者名單：

姓名(聯絡人)	會員編號	年齡	性別	聯絡電話	簽署

*租用人必須為使用者之一；

**租用 1 格田最多可登記 1 個使用者；

租用 2 格田最多可登記 2 個使用者；

租用 3 格田最多可登記 3 個使用者。

參加守則：

- 參加者必須為本會會員方可獲發『環保城市農莊 2025 證』，憑證進入本村。參加者在村內必須佩帶。
- 每次進入和離開本村必須需要在本村入口登記姓名和出入時間。
- 每位參加者不可帶同訪客入營，除租用人以外均需支付日營營費(\$65)。
 - 擬帶同訪客人營的參加者，必須在一天前通知負責職員，如有特殊情況請先與職員聯絡；
 - 訪客須在入營當日，到烏溪沙青年領袖及全人發展中心登記及領取<入營證>。
- 所有費用必須在通知日起計八日內繳付，否則本村有權立即把逾期繳款的耕地收回。
- 參加者須出示『環保城市農莊 2025 證』以領取『環保城市農莊』鎖匙。
- 如發現違反守則，本村會給予一次警告，如再次違規本村有權立即終止其租用及參加者將不獲退款。
- 請勿佔用公用位置，所有個人物品、工具、農作物或其他物品必須存放於耕地內或指定地方。
- 所有作物收成歸參加者所有。
- 如因天災、蟲禍或其他原因以致失收或任何損失，本村不負賠償之責。
- 本村不提供車位及營地康樂設施。
- 本村不提供儲物櫃予參加者及訪客，所有個人物品、工具、農作物或其他物品必須自行保管。
- 不可種植違法作物(例如大麻、罌粟)、有劇毒種物(例如曼陀羅、海芒果等)或高於 1.8 米之棚架。
- 不可展示、懸掛、或張貼任何口號、語句、圖片、圖案或影片。尤其是關於商品、商業服務、政治立場、道德立場、宗教信仰等內容。
- 必須遵守本村的<營友守則>。
- 本村保留一切更改細則及資料的權利，如有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 本村不提供任何形式貨物代收服務，參加者須於村外自行處理，如有特殊情況請先與職員聯絡。
- 所有活動內容必須符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法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及相關法例。倘若違反用營須知及營地守則任何一項，或一切觸犯香港法例及國安法之任何活動；營地有權即時終止用營團體營期及取消活動，已繳費用，概不發還。

(請翻閱後頁)

資料如下：

費用

1. 參加者可以每月或每季形式繳交，每季為期約三個月。
 - i. 第一季：四月至六月 (每月每格田一百元正)；
 - ii. 第二季：七月至九月(每月每格田一百二十五元正)；
 - iii. 第三季：十月至十二月(每月每格田一百二十五元正)；
 - iv. 第四季：一月至三月(每月每格田一百二十五元正)；
2. 每一季最後一個月由本村職員編配耕地，參加者不得異議。
3. 如遺失『環保城市農莊 2025 證』需補領\$10/張。

耕作時間

星期一至日，早上 9:00 至下午 6:00

如須在這段時間以外進入本村耕作，請於在一星期前以書面通知負責職員。

耕地位置及範圍

本村二區種植園。園內共有 30 格耕地，每格 1.5 X 1.5 米，每列總面積為 6.75 平方米(約 73 平方英尺)。

耕地設施

本村只提供耕地範圍。

+-

參加辦法

1. 填妥『環保城市農莊 2025 參加表格』及繳付費用。
2. 所有費用請到烏溪沙青年領袖及全人發展中心繳付。
3. 實名登記形式參加，登記人必須為使用者。
4. 必須為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會友，年齡最少六歲。

查詢電話

2642 9493 / 5516 6282 朱先生或李先生聯絡。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下稱「本會」）會遵守及履行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之規定，並確保你的個人資料（包括你的姓名、電郵地址及其他）或會被本會透過電話 / 郵寄 / 電子郵件，用作聯絡通訊、籌款、推廣活動、研究調查及其他通訊及推廣之用途，若你希望停止接收本會資訊，請將中英文全名、會員證號碼及電話號碼、電郵予烏溪沙青年領袖及全人發展中心(wksylwc@ymca.org.hk)以辦理相關手續，如有查詢，請致電 2642 9493 與本中心聯絡。